

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增添“红色动力”

——北塔区委政法系统强化党建引领作用纪实

邵阳日报记者 艾哲 通讯员 胡文娟 刘文艺



传承五四精神 凝聚青春力量

市人民检察院开展五四青年节主题活动

邵阳日报讯(记者 唐杨威 艾哲 通讯员 唐娟) 4月27日,市人民检察院组织青年检察人员前往邵阳县813军旅文化小镇开展“传承五四精神 凝聚青春力量”为主题的五四青年节活动。

活动现场,市人民检察院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围绕“青春心向党检察显担当”开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研讨交流。

市人民检察院何睿讲述了其外公作为一名革命战士,在战争中英勇战斗的事迹,并表示:作为新时代检察青年,在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时刻,要从历史之河中汲取营养,坚定历史自信。做有信仰的青年,志存高远,立鸿鹄之志;做有信仰的青年,坚守阵地,不畏艰难;做有信仰的青年,脚踏实地,敢为人先。

邵阳县人民检察院刘建辉围绕“强化法律监督质效,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分享了自己的心得:新时代的检察人要把责任扛在肩头,立足本职工作,积极主动作为,要多学习,沉淀自己,提高自身素质,发扬优良革命传统,才能百花齐放推陈出新,才能走好始终如一捍卫法治之路。

北塔区人民检察院潘魁结合工作实际谈了自己的感悟:作为新时代邵检青年,我们生逢其时,责任在肩。要紧紧围绕党的二十大绘制的宏伟蓝图,在以检察工作现代化服务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开拓进取、奋发作为,成为有理想、有担当的新时代好青年。

活动中,全体人员还参观了上世纪60年代原813工厂旧址,穿越历史厚重的防空洞,体验了射击打靶、坐运兵车、扔手榴弹等军事项目,深入了解三线建设者在极端艰苦的环境下坚守岗位、勇于牺牲奉献的动人故事。



邵阳市人民检察院 协办

邵东市人民法院:

冒雨执行扣车保障群众权益

邵阳日报讯(记者 艾哲 通讯员 侯赞 康健)“发现他的汽车了,我现在在车子附近,你们快来。”4月28日,邵东市人民法院执行局接到举报,称在邵东某镇发现被执行人车辆踪迹。案件承办人朱臻玄带领4名执行干警立刻动身,冒着大雨赶赴被执行人车辆所在地扣回车辆1台。

据悉,原告姜某与被告宁某民间借贷一案,该院于2021年8月26日依法判决被告宁某归还原告姜某借款7.2万元。判决生效后,因宁某未能按照判决书规定依法履行还款义务,姜某申请强制执行。进入执行程序后,该院未发现宁某有其他可供执行的财产线索,执行工作一时陷入僵局。

这通电话,为该案执行按下了快进键。执行干警接到举报电话后,闻声而动,雷霆出击,迅速赶到现场。执行干警找到被执行人宁某后,当场向其出示证件并说明来意,宁某拒不配合且态度强硬。执行干警为了尽快将车辆扣押到位,冒着瓢泼大雨耐心地向宁某释法明理,讲明利害关系和法院将采取的惩戒措施。最终,宁某主动配合执行干警将执行人名下车辆顺利扣回法院。

“这次扣车,让我深深地感受到法院工作不容易,执行工作尤其不容易。谢谢!”回程的路上,申请人姜某紧紧握着执行干警的手说。



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协办

洞口破获专砸车窗盗窃团伙案

邵阳日报讯(记者 唐杨威 艾哲 通讯员 贺影 何翰) 4月21日,洞口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捣毁一砸车窗盗窃车内财物团伙,抓获主要犯罪嫌疑人肖某、黄某,带破案件50余起。

4月19日凌晨,城关派出所陆续接到群众报警,反映其小轿车车窗被砸、车内财物被盗的警情10余起,涉案财物数万元。

案发后,城关派出所立即抽调精干警力成立专案组,迅速开展案件侦办工作。专案组通过现场勘查,调查走访,线索分析研判,初步掌握了嫌疑人的作案规律,确定多起砸车窗盗窃案系同一团伙所为,并最终锁定犯罪嫌疑人肖某、黄某等人。通过摸排走访,民警又成功掌握犯罪嫌疑人肖某、黄某的落脚点,4月21日晚,民警赶赴武冈市、隆回县等地,将主要犯罪嫌疑人肖某、黄某抓获归案。

经讯问,犯罪嫌疑人肖某、黄某对其驾车从武冈市流窜至隆回县、洞口县等地,采取砸车窗盗取车内财物作案50余起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目前,犯罪嫌疑人肖某、黄某已被公安机关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查中。

近年来,北塔区政法系统坚持党建工作与主责主业目标同向,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抓党建,抓好党建促发展”的理念,以强化党建引领、优化服务为令,把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作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头号工程”,多措并举解决市场主体关切的“急难愁盼”问题,为优化营商环境注入“红色动力”。

●打造“红色火车头”,发动营商环境“红色引擎”

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将创优营商环境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该区成立以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岳小波为组长、公检法司“一把手”为副组长的全区政法系统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同时区政法各单位分别成立本单位专项行动领导机构和专班,细化出台具体的实施方案,层层进行动员部署。

该区政法系统结合“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开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大学习大讨论,切实将学习成果转化为工作的不竭动力。先后召开2次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会议,形成优化营商环境举措25条任务清单。

●筑牢“红色主阵地”,打造为企业服务“红色堡垒”

政法系统各党支部积极发挥在优化法

治化营商环境中的积极作用,常态化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组建“志愿服务队”“党员先锋队”,深入社区、企业开展“大调研、大走访”活动,通过问需于企、问计于企、送法于企,“走出去”与“请进来”的方式搭建起企业与政法单位的沟通平台,提高企业员工对法律援助的知晓率,帮助企业有效预防和化解法律风险。

●吹响“红色冲锋号”,书写为民办事“红色答卷”

北塔区人民法院推进涉企案件繁简分流、多元化解,完善“分调裁审”机制,便利、经济、高效化解市场主体矛盾纠纷,今年来共审结涉企案件181件。严格落实“立案登记制”,推动在线服务,实现网上申请立案24小时“不打烊”,为企业提供全天候立案服务。

北塔区人民检察院深化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健全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促进企业合规经营;制定涉企案件提前介入、快速办理的工作机制,落实涉企案件的备案审查

制度,加大对民营企业刑事、民事、行政诉讼的法律监督力度。

北塔区公安分局进一步简化和规范涉企行政审批流程,缩短审批时间,减少往返次数,降低企业办事成本;完善警企联系常态化工作机制,开展常态化“惠民利企”走访调研,护航企业发展。今年来侦破3起破坏、阻碍企业发展的涉企案件,刑事拘留11人,行政处罚2人,切实为企业营造安全稳定、有序的营商环境。

北塔区司法局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作用,加大涉企业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力度。今年3月,成功化解了一起涉企行政复议案件。一名消费者举报某企业产品不合格,以次充好、以假充真,市场监管部门经检查核实认为举报不实,依法作出不予立案决定,该名消费者不服,申请行政复议。该局在查明事实后,果断依法作出了维持行政机关不予立案决定的复议决定,依法维护了企业合法权益。

下一步,北塔区将继续强化党建引领作用,把党建工作融入到营商环境建设的各方面、全过程,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实现涉企执法司法素质能力、涉企案件办理质量效率、涉企政法服务水平、企业满意度等“四个明显提升”的预期目标。

参加全民运动 展现公安风采

邵阳日报讯(记者 艾哲 唐杨威 通讯员 邓琢玲) 4月28日,2023年邵阳市第三届全民健身联赛跑步比赛在市体育中心鸣枪开跑,来自市直机关、企事业单位等208个单位的4000余名运动员参加比赛。

市公安局共组建市局机关、交警支队、森警支队3支代表队参加比赛,90名参赛队员在比赛中精神抖擞、步履矫健,展现了公安队伍强健的体魄、坚强的毅力和良好的精神风貌。市公安局代表队夺得团体第一名,市局交警支队代表队夺得团体第四名。

此次跑步比赛,既是对参赛民警体能素质、运动技能、警务实战技能、团体协作意识的全面检验,更是对邵阳公安安全警实战大练兵丰硕成果的集中展示,是邵阳公安队伍凝聚力、向心力、战斗力的充分体现。参赛民警纷纷表示,将传承和发扬体育竞赛拼搏奋斗精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更加强健的体魄、更加昂扬的斗志投入到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各项工作中。



4月27日,绥宁县司法局组织工作人员在绥宁县绿洲广场摆摊设点向过往的群众进行法治宣传,发放法律书籍,解答法律疑问,受到群众一致好评。

邵阳日报通讯员 肖莉君 记者 艾哲 摄影报道

“五一”假期“警”相随 平安守护“不打烊”

邵阳日报讯(记者 艾哲 通讯员 邓琢玲) 他们,穿梭形形色色的现场;他们,守护日日夜夜的邵阳。每一个为平安保驾护航的瞬间,都是他们对劳动最美好的注解。这个“五一”小长假,让我们跟“警”脚步,看看他们都做了哪些事。

5月1日9时许,双清公安分局城东派出所接到刑侦大队指令,涉嫌盗窃的网上在逃人员彭某红在双清区有活动迹象,民警立即开展调查摸排工作,经过大量分析研判,最终确定其落脚点。在市中医医院附近,民警开始蹲守布控,当天11时许,一名黑衣男子从某小区走出,神色慌张、形迹可疑,民警根据其体貌特征,一眼认出该男子正是犯罪嫌疑人彭某红,立即上前将其成功抓获。目前,彭某红已被依法羁押。

5月1日,石某来到新邵县公安局潭府派出所报警,称其电话卡被冻结。细心的民警通过核查发现了猫腻,在民警的进一步询问下,石某无法自圆其说,最终坦白交代。原来他在金钱的诱惑下,用自己的手机发送大量涉诈短信,诱导受害人转账数十万元,他原以为可以蒙混过关,没想到竟成了自投罗网。目前,犯罪嫌疑人石某,已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

4月29日,网上在逃人员袁某在深圳市南山区,被洞口县公安局高沙派出所副所长曾超群抓获。袁某被抓后,竟反问民警:“五一节,你们不放假吗?”日前,袁某

已被洞口县公安局依法刑事拘留。

无独有偶。5月1日,绥宁县公安局东山派出所所长黄生元驱车1400公里,前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在当地警方的协助下,将网上在逃人员唐某某抓获,并对其依法进行羁押。

4月28日,武冈市公安局湾头桥派出所通过分析研判,发现辖区居民罗某有重大“跑分”嫌疑,立即多方查找最终联系上罗某,通过耐心地向其宣传相关法律法规。4月29日,罗某主动到派出所投案自首。经审讯,罗某为“赚快钱”,出借银行卡帮助电诈团伙转移资金,非法获利1800元。目前,犯罪嫌疑人罗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4月30日8时许,新宁县公安局金石派出所接到市民郑先生报警称,其车内放置的香烟、白酒等物品被盗。民警火速赶到现场展开侦查,很快锁定了犯罪嫌疑人刘某亮。5月1日7时许,经蹲守与布控,办案民警将刘某亮抓捕归案。经审讯,刘某亮在金石镇多个小区和路段,通过“拉车门”的方式,盗窃9辆车内财物,涉案价值共计4万余元。目前,犯罪嫌疑人刘某亮已被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高地”联动护航“五一”假期

邵阳日报讯(通讯员 伍先安)“五一”假期,我市采取高速交警与地方交警联合执法方式,以境内11条高速公路30多个高速出入口为重要点段,集中开展交通秩序“高地”联动“清扫”专项整治行动。

今年,我市出台了“高地”联动交通安保畅通工作方案,统筹部署境内高速公路和地方道路的交通安管理工作,此次“清扫”专项整治行动由省高速公路警察局邵阳支队、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共同启动。

在4月27日至4月28日行动中,“高地”交警部门按照“严查重点违法行为、严查重点车辆”双高标准,以辖区高速公路收费站出入口为行动清扫点,分别在呼北高速袁山、邵怀高速洞口、洞城高速大水、宁靖高速寨市、包茂高速永安、二广高速白仓、沪昆高速邵阳东、娄星高速石泉、邵坪高速大同、衡邵高速雀塘、武靖高速武冈西等出口,设置联合执法检查点,对酒驾醉驾、涉牌涉证、超员超载、违法载人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按照“逢车必查、逢疑必检”的要求,对所有过往车辆进行检查,坚决做到发现一起,从严处理一起,形成严防、严控、严惩的高压态势,从源头上消除安全隐患。

同时,“高地”联合执法交警还坚持“教育”与“惩戒”相结合的原则,利用现场执法机会,与驾驶员面对面开展反“酒驾”、反“无牌无证”等交通违法行为宣讲,不断提升驾驶员安全意识。

此次行动,全市“高地”交警共出动警力1104人次,查处各类重点交通违法行为57起,其中酒驾醉驾违法行为33起,超员载客9起,疲劳驾驶3起。



邵阳市公安局 协办